

範文教學「文法剖析」與 「虛字使用」之探究

陳 品 卿

壹、前 言

國文教學的目標，以語文訓練為主。爲了增進學生閱讀及寫作的的能力，文法的剖析是必需的。在「範文教學」方面，我們可以透過文法的分析，正確掌握語句的意義，減少誤解的產生，避免時間精力的浪費，進而增進學生理解的能力。在「作文教學」方面，清晰的文法觀念，可以幫助學生確切的遣詞造句，提高他們的表達能力，以達到溝通情意的目的。文法剖析的重要性，由此可見。

在國文教學過程中，除了文法剖析的探究之外，研究虛字的使用也是極爲重要的一環。因爲文言文和語體文最大的差別，在於所用虛字的不同，文言文的氣骨風神，半受虛字主宰，俗語所謂：「之乎也者矣焉哉，用得成章好秀才」，足見想要閱讀文言文，甚至能寫出明易的文言文，首先必須體會虛詞在文言文中的含意與作用。所以想要正確掌握古文的精髓，不可不先研究虛字的使用。

「文法剖析」和「虛字使用」在範文教學中，佔有相當重要的份量，本文即從此兩方面加以探究，以淺顯的文字，配合舉例，加以說明，希望能有助於國文教學。

貳、文法的剖析

文法是語文的結構方式。每一個族語都有它特殊的結構方式，所謂「國文文法」就是中華民族語言（嚴格地說該稱爲漢語）結構的方式。

不過，文法只是將既成的語文習慣，整理出有系統的原則，依此原則，教人組織準確而通順的說辭或文章；至於如何使言辭瑰麗、文章美妙，則是修辭學的領域。大

致言之，文法重在客觀的分析，所求的是準確；修辭則偏重主觀情意的表現，所求的是美妙；兩者在層次上是有所不同的。

本文嘗試以四個單元，探究範文教學之「文法剖析」，將「國文文法」的重要觀念，予以有系統的介紹。取例儘量採用民國七十二年七月教育部公布國中與高中國文課程標準後，新編國民中學國文課本之範文，並註明其「冊次」、「篇名」及「作者姓名」。如無適當資料，則採用新編高中國文課本之範文，或其他常見的文章為例。凡例句皆加上「▲」號，以爲區別。希望能以簡淺的文字，將「國文文法」做一概略性的說明，以供中學國文教師參考。在定義、分類及術語的選用方面，大抵依據許師世瑛先生的中國文法講話（註一），並廣收參考資料，以充實其內容。國文教師在處理教材時，可循此系統，用比較歸納的方法，剖析課文中語句的結構，指導學生運用原則，加強分析語句，並練習造句，以培養其欣賞文學作品之興趣及能力，從而達到國文教學的目標。

甲、詞的意義、種類及配合

(一)詞的定義：

「詞」是能夠代表一個意義的語言成分。在中國文法裏，字與詞是有分別的。有時候，一個字就有一個意義，這叫做「單音詞」。例如：「劍」、「馬」等；但是，有時候一個字並不能代表一個意義，必須由兩個或兩個以上的字合起來才有一個意義，這叫做「複音詞」。例如：「葡萄」，是水果的一種，假使你單說一個「葡」字或一個「萄」字，是沒有意義的。因此，「葡」與「萄」都只是字而非詞。

(二)詞的種類：

(A)按音節分類：

⊖單（音）詞—由一個字構成一個詞。例如：「筆」、「紙」等。

⊖複（音）詞—由兩個或兩個以上的字構成，卻只表示一個意義。例如：「葡萄」是雙音詞；「圖書館」是三音詞；「三民主義」是四音詞。複詞又可分爲若干類，茲分述如下：

註一：參見許師世瑛先生中國文法講話 臺灣開明書店 民國七十一年十月修訂十六版。

1. 衍聲複詞：

衍聲複詞是以聲音關係相結合而成的，構成方式有以下幾種情形：

(1)雙聲雙音節衍聲複詞：衍聲複詞中上下兩個字的聲母相同者。例如：「崎嶇」、「彷彿」。

(2)疊韻雙音節衍聲複詞：凡是同韻（不管介音的有無）的雙音節衍聲複詞，就是疊韻的雙音節衍聲複詞。例如：「荒唐」、「逍遙」。

(3)雙聲疊韻衍聲複詞：既雙聲又疊韻的雙音節衍聲複詞，但並不一定同音。例如：「玲瓏」、「絳蠻」。

(4)非雙聲疊韻衍聲複詞：既不雙聲，也不疊韻，同時上下兩個字或詞，又不是以義合成的，而是因聲音關係拼合的。例如：「蝴蝶」、「葡萄」。

(5)疊字式衍聲複詞：兩字上下重疊稱疊字，由兩字重疊構成，以聲音關係衍生的複詞，稱疊字衍聲複詞。例如：「關關」、「喃喃」，「漸漸」、「輕輕」。

(6)附談多音詞：多音詞的構詞法，無一定之則規，屬於一種綜合運用。大約可以分爲以下幾種：

①單字加疊字法：例如：「嘩啦啦」、「滑啾啾」。

②雙疊字法：例如：「嘻嘻哈哈」、「噁噁呱呱」。

③多重雙聲疊韻法：借雙聲疊韻的綜合運用，摹擬同中有異，異中有同的複雜聲音。例如：「唏哩嘩啦」、「劈哩啪啦」。

④贅語法：增加音綴作用，所加之字並無意義，但使文辭產生情趣。例如：「糊里糊塗」的「糊里」、「吊兒郎噹」的「吊兒」都可稱爲贅語法的運用。

⑤駢語法：上二字與下二字意義一樣，表面似重複累贅，但語氣較有力。例如：「牽腸掛肚」、「歡天喜地」。

2 附加複詞

附加複詞是在一個基本詞前附加一個詞頭；或在一個基本詞後附加一個詞尾。前者稱爲「前加複詞」；後者稱爲「後加複詞」。茲分別說明如下：

(1)前加複詞

這類複詞是由「音」+「義」的關係所構成。表音的成分在前，表義的成分在後。例

如：「老虎」、「老鼠」的「老」表音；「虎」與「鼠」表義便是。「老虎」與「老鼠」的「老」字，沒有「老」字的意義在內，只是因為單說一個「老」或「鼠」，怕聽的人不清楚，所以加一個「老」字在「虎」或「鼠」的上面，成為雙音詞，比單音詞聽得清楚些。像這樣用法的「老」字，我們把它稱做「詞頭」。其他的例子像小張、小王的「小」，阿蘭、阿英的「阿」也是詞頭。在文言文中如「購機見祝」的「見」字，不是修飾動詞「祝」的副詞；「辱承相邀」的「相」字，並沒有「互相」的意思，不是修飾動詞「邀」字；「張三所愛」的「所」字，也不是修飾動詞「愛」字，所以「見」、「相」、「所」等字，也都可稱為「詞頭」。

(2)後加複詞

這類複詞是由「義」+「音」的關係所構成。表義的成分在前；表音的成分在後。例如：「桌子」的「桌」表義；「子」表音便是。其他如：「房子」、「窗子」、「花兒」、「鳥兒」、「木頭」、「念頭」的「子」、「兒」、「頭」都是沒有意義的字，我們稱為「詞尾」。白話文中形容詞後面加個「的」字，如「美麗的」、「漂亮的」、「聰明的」，依據許師世瑛先生的說法，這些「的」也不妨說是詞尾。在文言文中，很多形容詞都帶詞尾，如「沛然」的「然」、「戚戚焉」的「焉」、「巍巍乎」的「乎」、「莞爾」的「爾」、「行行如」（剛強的樣子）的「如」、「沃若」（柔嫩的樣子）的「若」、「忽其」（與「忽然」同義）的「其」等都是「詞尾」。

3. 合義複詞

合義複詞的拼成，不是由於聲音關係，而是以義相合的，這類複詞又可以分為三類：

(1)聯合式合義複詞

這是由並列關係聯合而成的複詞。若就其聯合的關係而言，大約可細分為平行、類似、包含、對立、偏義等關係。這類複詞的兩個字，一定要緊密聯合，只有一個意義。如果各有其義，就不是合義複詞，只能算是「詞聯」。例如：「國家」，只有「國」的意義；假如「國家」指「國」和「家」，便不算是合義複詞，只能算是「詞聯」。又如「繩墨」的意思是「法度」、「規則」，這是形成合義複詞後所產生的新義；假如「繩墨」指「繩」和「墨」，便不是合義複詞，只能算是「詞聯」。這類複詞

構成的關係，大約有以下幾種：

① 平行關係

由平行關係所構成的複詞，其上下兩個詞的意義相同。例如：「巨大」、「宮室」、「養育」、「美麗」等。

② 類似關係

由類似關係所構成的複詞，其上下兩個詞的意義相似。例如：「保養」、「辛苦」、「身體」、「擁護」等。

③ 包含關係

這類複詞的兩個詞之間，是由大小、輕重等關係所構成，例如：「尺寸」（在長度計算單位上，一尺包含十寸）、「斤兩」（在重量單位上，一斤包含十六兩）、「分寸」、「千萬」等。

④ 對立關係

由對立關係所構成的複詞，其上下兩個詞的意義相反，但在合成複詞後，卻產生了一個新的意義。例如：「東西」、「利害」、「橫豎」、「是非」、「買賣」、「開關」等。

⑤ 偏義關係

這類複詞，也是由上下兩個意義相反的詞所構成，但在形成複詞後，只保留其中一個詞的意義，另外一個詞的意義卻消失了。例如：諸葛亮出師表：「宮中府中，不宜異同。」其中的「異同」，只有「異」的意思。劉向緹縈救父：「緩急非所益」，「緩急」只有「急」的意思。其他如「好歹」、「早晚」等都是偏義複詞。

(2) 組合式合義複詞

這是由主從關係組合而成的複詞，其中一個為主體，另一個為附加成分。例如：「火車」，「火」與「車」二字本各有其義，但拼合之後，只表示一種交通工具，在這個複詞中，「車」是主體，「火」是附加成分，用以修飾主體。這類複詞的兩個字一定要產生新的意義，否則上下二字是以組合的方式構成，只能算是「詞組」。例如：「大門」不是「大的門」，而是專指建築物「最外層的門」。「小人」不是「小的人」，而是指「心術不正的人」，這便是組合式合義複詞。而「紅馬」是指「紅色的

馬」，只能算是「詞組」。

(3) 結合式合義複詞

這是兩個詞結合而成一個複詞時，既非並列，又非主從，而是以句子的形式相結合。上下二詞緊密結合後產生新的意義，這便是結合式合義複詞，否則只能算是「詞結」。例如：「懸壺」，「懸」是述詞（又叫「動詞」），「壺」是「懸」的賓語（即「受詞」），但二詞拼合之後，僅表「行醫」一義，所以「懸壺」是結合式合義複詞。若像「寫字」一詞，因為沒有產生新的意義，所以只能算是「詞結」。結合式合義複詞按其結合型式，大約可以分為以下幾類：

①主謂格 「主語」+「謂語」（由動詞擔任）例如：「輪迴」、「地震」、「春分」、「夏至」、「霜降」、「氣喘」等。

②修飾性的主謂格 這是由表態句型而來。例如：「肉麻」、「嘴硬」、「眼紅」、「雀躍」、「聲張」、「髮指」等。

③動賓格 「動詞」+「賓語」（受詞）例如：「留神」、「出版」、「幫忙」、「司機」、「出名」、「拚命」、「混帳」、「勞駕」等。

④後補格 以一動詞為中心成分加後補成分。例如：「說明」（說而使之明白）、「推翻」、「拒絕」、「克服」、「延長」等。

⑤其他類 非組合式、聯合式，又非前四種者。例如：「傷風」、「傷寒」等。

(B) 按詞在句中所擔任的實際職務分類：

⊖實詞—凡本身能表示一種概念的是實詞。若依其在句中的職務，實詞又可分為以下幾種：

1. 名詞：凡實物的名稱，或哲學、科學等所創的名稱，都是名詞。例如：父、母、草、木、鳥、獸、天、地、水、火、政府、議會、道德、品行、氫、氧等。

2. 形容詞：凡表示實物德性的詞（用以修飾名詞的詞），都是形容詞。例如：紅、白、高、矮、貴、賤等。

3. 動詞：凡描述行為或事件的詞，都是動詞。例如：來、去、跑、跳、吃、喝、想、寫、愛、恨、生、死等。

4.限制詞（或稱副詞）：凡是用來表示動詞或形容詞的程度、範圍、時間、處所、可能性、否定作用等，而不能單獨指稱實物、實情或實事的詞，都是限制詞。例如：很、甚、總、又、今、昔、內、外、能、會、不、莫等。

5.指稱詞（或稱代名詞）：凡是指稱或稱代人、事、物的詞，都是指稱詞。大約有以下幾種：

- (1)三身指稱詞 例如：你、我、他、彼、其、之等。
- (2)特指指稱詞 例如：這、那、此、彼等。
- (3)疑問指稱詞 例如：孰、何、奚、什麼等。
- (4)數量指稱詞 例如：一、十、千、萬、多、些、每、各等。
- (5)單位指稱詞 例如：斤、枝、片、張、頭、塊等。

⊖虛詞—凡本身不能表示一種概念，只是語言結構工具的便是虛詞。若依其在句中的職務，又可分為以下幾種：

1.關係詞：連詞和介詞合起來稱為關係詞，是用以聯接或介系「詞」和「詞」，或「句」和「句」的詞。

(1)連接詞：用以連接同種類的「詞」與「詞」，或「句」與「句」的詞。例如：和、跟、因為、所以、如果、假設等。

(2)介詞：是介於名詞或代名詞之間，而使名詞或代名詞與另一詞發生關係的詞。例如：給、把、替、自等。

2.語氣詞：用來表示一種語氣的詞。大約可分為：

(1)感歎詞 這是可以獨立的語氣詞。例如：嗚呼、哎喲、噫等。

(2)助詞 大致包括一般所謂的「句首、句中、句末語氣詞」。例如：夫、焉、哉、耳、也、者、了、啊等。

(三)詞與詞的配合關係：

詞和詞（這裏說的詞，是指名詞、形容詞、動詞等說的）之間的合作關係，可以有左列三種：

⊖聯合關係—並列關係

詞的聯合關係簡稱詞聯。這是兩個或兩個以上同類詞（指名詞與名詞、形容詞與

形容詞、動詞與動詞)以平列、並立的關係相聯合。例如：

▲我們的校訓—禮、義、廉、恥。(第一冊 我們的校訓 蔣中正)

「禮、義、廉、恥」四詞都是名詞，這是以並列的關係相聯合，稱為詞聯。詞聯的兩詞之間可以插進關係詞，名詞與名詞間可以加入「和」、「跟」、「與」、「同」、「及」等關係詞。動詞與動詞，形容詞與形容詞間可以加入「又」、「且」、「而」、「又……又……」、「且……且……」等關係詞。若是聯合式合義複詞，中間就絕對不能加進關係詞了。

⊖組合關係—主從關係

詞的組合關係簡稱詞組，也叫主從關係或附加關係。這種關係的兩個詞，一定是不同詞類，下面一個是主體詞，叫做端詞，上面附加的詞，叫做加詞。端詞永遠是名詞或帶名詞性的詞，加詞則可以是名詞、形容詞或動詞，如「紙蝴蝶」、「紅花」、「飛鳥」等。

⊖結合關係—造句關係

詞的結合關係簡稱詞結，這是詞跟詞構成句子的形式，所以又叫造句關係。其形式有二：

1. 句子形式的詞結：

這種形式，包括主語、謂語兩部分；或主語、述詞、賓語三部分。可以獨立成句，也可以只做句中的一個文法成分。如「貓捉老鼠」是一獨立句，但在「你見過貓捉老鼠嗎？」一句中，却只做為「見」的賓語。

2. 謂語形式的詞結

凡是缺少主語的句子形式，都可稱為謂語形式的詞結，這又可分為四小類：

- (1) 述詞(動詞) + 賓語(受詞) 例如：「騎馬」、「看花」等。
- (2) 限制詞(副詞) + 述詞 + 賓語 例如：「不從命」、「會騎馬」等。
- (3) 限制詞 + 形容詞 例如：「很漂亮」、「好快樂」等。
- (4) 限制詞 + 動詞 例如：「快跑」、「慢走」等。

詞與詞的配合關係，除以上三種外，另有一種，如「師道之不傳」，形式上是詞組，而實質上是詞結，這可稱之為「組合式詞結」。組合式詞結的性質與詞結無異。

詞結的觀念很重要，因為繁句與簡句的區分，要看主語及謂語（或賓語）是不是詞結而定。結合式合義複詞，在句子裏只做一個文法成分用。例如：「方寸亂矣」句中的「方寸」是指「心」而言，它只做這一句的主語用，這是應該注意的。

乙、句子的定義及種類

(一)句子的定義：

由兩個以上的詞聯綴而成，能夠表示一個完整意思的獨立表現單位，即為句子。通常一個句子必須包含兩個部分：一是主語，一是謂語（包含述詞及賓語）；主語是句中的主要成分，謂語則是說明主語的成分。

(二)句子的種類

句子可分為「簡句」、「繁句」、「複句」三大類。

⊖簡句：凡句中的文法成分皆由單詞、複詞、詞聯、詞組所構成者謂之簡句（沒有一個成分是由詞結擔任）。這又可以分為以下四類：

1. 敘事簡句

(1)敘事簡句的句型：主語＋述詞＋賓語

敘事簡句（又稱敘述簡句）是敘說一種事情的句子。這件事的中心是一個動作。主語即動作的發出者，述詞即所行之動作，賓語為接受動作者。例如：

▲故人具雞黍。（第二冊 過故人莊 孟浩然）

△
主語「故人」是組合式合義複詞，述詞是「具」，賓語「雞黍」是詞聯。

▲我愛鳥。（第三冊 鳥 梁實秋）

△
主語「我」，述詞「愛」，賓語「鳥」，皆是單詞。

(2)敘事句的補語：

主語、述詞、賓語是構成敘事句的三個主要文法成分，然而一件事情或一個動作常牽涉多方面，為了使敘事完足，勢必將與這事或動作有關的人或物都放入句中，這些有關的人或物，我們都稱為「補語」。敘事簡句的補語大約有八種，茲分述如下：

①受事補語

有些敘述動作的述詞，如「賣」「寄」「還」等，常有人和物同時接受這個動作

。我們把有關的「事」稱為「直接賓語」（直接受詞），簡稱賓語，而「人」叫做「間接賓語」（間接受詞），即「受事補語」。例如：

▲他寄兩本小說給我。

△○

「他」是主語，「兩本小說」是賓語，「我」是受事補語，「寄」是述詞，「給」是關係詞，連繫賓語和「我」。

② 關切補語

主語通常對這類補語有一種服務關係。連接這類補語的關係詞，白話文常用「替」、「給」，文言文用「爲」。例如：

▲爲長者折枝。（梁惠王篇 孟子）

△○○

這句主語省略，「爲」是關係詞，「長者」是關切補語，「折」是述詞，「枝」是賓語。

③ 交與補語

這類補語是指與主語共同動作的人物。連接這類補語的關係詞，白話文用「和」、「跟」，文言文用「與」。例如：

▲（其妻）與其妾訕其良人，而相泣於中庭。（第三冊 齊人 孟子選）

△○○

這句主語「其妻」承上省略了，「其妾」是交與補語，「與」是連繫它的關係詞，「訕」是述詞，「其良人」是賓語。

④ 憑藉補語

這類補語是指主語賴以完成動作的事物。用來連接這類補語的關係詞，白話文用「拿」、「憑」、「用」等，文言文用「以」或「用」。例如：

▲以白紙糊窗。（第一冊 閒情記趣 沈復）

△○○

「白紙」爲憑藉補語，主語省略。

⑤ 處所補語

這類補語是用來說明事情或動作發生的地點。用來連接這類補語的關係詞，白話文通常用「在」，文言文則用「於」、「乎」等。例如：

▲雜植蘭桂竹木於庭。（項脊軒志 歸有光）

△○

「庭」爲處所補語。

⑥時間補語

這類補語是用來說明一件事發生的時間。連接這類補語的關係詞，白話文用「在」、「到」、「自」、「從」等，文言文則用「於」、「及」等。例如：

▲子於是日哭，則不歌。（述而篇 論語）

△○○

「是日」為時間補語。

⑦原因補語

原因補語是用來說明一件事（或動作）發生的原因。連接它的關係詞，白話文用「為（×\`）」，文言文用「以」、「為（×\`）」、「由」、「用」等。例如：

▲君子不以言舉人，不以人廢言。（衛靈公篇 論語）

△○○

△○○

上句的「言」，下句的「人」為原因補語。

⑧目的補語

這類補語是說明一件事（或動作）的目的。連接這類補語的關係詞，白話文用「為了」，文言文用「以」或「為」。例如：

▲為了節約，我家要搬到鄉下去了。

△△○○

「節約」為目的補語。

上述八種敘事句的補語，在有無句、表態句、判斷句也常用到。

2 表態簡句

表態簡句的句型：主語＋謂語（表語）

表態簡句（又稱描寫句）是記述人、事、物的性質或狀態的句子。這類句型的主語通常是人、事、物；謂語則是記述人、事、物的性質或狀態，是形容性的詞。例如：

▲雄兔腳撲朔，雌兔眼迷離。（第四冊 木蘭詩 佚名）

○○○

○○○

這是兩個表態簡句，主語皆由詞組構成，謂語則為複詞。

▲山川壯麗，……。（第二冊 國旗歌歌詞 戴傳賢）

○○○

主語「山川」，與謂語「壯麗」皆是詞聯。

3 判斷簡句

(1)判斷簡句的句型：主語＋（繫詞）＋謂語（斷語）

繫詞是用以溝通主語和謂語的橋樑，白話的判斷句必定要用繫詞：肯定句用「是」

，否定句用「不是」；文言的肯定判斷句，常不用繫詞，若用繫詞，則「乃」、「即」、「爲」等較常見；至於否定判斷句，則常用「非」做繫詞。例如：

▲天祥爲宋狀元宰相。（第五冊 文天祥從容就義 胡廣）

本句的主語是複詞（專有名詞），謂語是詞組，「爲」是繫詞，作「是」解。

▲我們是一列樹。（第一冊 行道樹 張曉風）

本句的主語、謂語都是詞組，「是」是繫詞。

(2) 準判斷簡句的句型：主語 + （準繫詞） + 謂語（斷語）

準判斷句的地位在判斷句與敘事句之間，所用動詞的性質介乎普通動詞與純粹繫詞之間，我們稱這個動詞爲準繫詞，如「做」、「化」、「成」、「謂」、「猶」、「如」、「似」、「像」……等。繫詞與準繫詞的區別在於：使用繫詞時主語與謂語間是「相等」的關係（例如：「天祥爲宋狀元宰相」，「文天祥」就是「宋狀元宰相」，「宋狀元宰相」就是「文天祥」，二者間是完全相等的關係）；而準繫詞上下的主語與謂語間，只是「類似」的關係，或者主語本身已產生變化，二者間並不完全的相等。例如：

▲徒使兩地眼成穿而骨化石。（第六冊 與妻訣別書 林覺民）

其中「眼成穿」、「骨化石」是兩個典型的準判斷句，「成」與「化」是準繫詞。「穿」和「石」是由主語「眼」和「骨」變化而來的。

▲情感和理智，像鳥的雙翼。（第二冊 大好春光 吳兆奇）

本句主語是一詞聯，「像」是準繫詞，謂語是詞組。而主語和謂語間，則有類似的關係存在。

4. 有無簡句

有無簡句的句型：主語 + 述詞（限用「有」、「無」） + 賓語

有無簡句是表明事物的有無。它的結構與敘事簡句相同，但述詞限用「有」或「無」。例如：

▲圓門東邊有三間舊房。（第二冊 大明湖 劉鶚）

「圓門東邊」本是處所補語，在此也可視爲「有」的主語。

▲君子有終身之憂。（第二冊 最苦與最樂 梁啟超）

「君子」是主語，賓語「終身之憂」是詞組。

◎繁句：凡敘事句或有無句的主語跟賓語，表態句跟判斷句的主語或謂語，是由詞結擔任的，都是繁句。茲分別舉例說明如下：

1. 敘事繁句

▲小弟聞姊來，磨刀霍霍向豬羊。（第四冊 木蘭詩 佚名）

上句即為一敘事繁句。「姊來」是敘事句詞結作「聞」的賓語。

▲開軒面場圃，把酒話桑麻。（第二冊 過故人莊 孟浩然）

這是兩句敘事繁句，其中「開軒」與「把酒」分別是擔任兩句主語的詞結。

2. 表態繁句

▲山川壯麗，物產豐隆。（第二冊 國旗歌歌詞 戴傳賢）

下句為一表態繁句，主語「物產」為一詞結。

▲月落、烏啼、霜滿天。（第一冊 楓橋夜泊 張繼）

「霜滿天」為一表態繁句，其中「霜」為主語，「滿天」為一詞結擔任的謂語。

（此一大句由三小句表態句組成）

3. 判斷繁句（含準判斷繁句）

▲立志是讀書人最要緊的一件事。（第一冊 立志做大事 孫文）

主語「立志」為一詞結。

▲臣事君，猶子事父也。（蘇武傳 漢書）

主語「臣事君」與謂語「子事父」均由詞結擔任，「猶」是準繫詞。

4. 有無繁句

▲交鄰國有道乎？（梁惠王篇 孟子）

主語「交鄰國」為一詞結。

▲得罪了人沒有賠罪。（第二冊 最苦與最樂 梁啟超）

賓語「賠罪」為一詞結。

5. 致使繁句

致使繁句屬於敘事繁句的一種，但這類敘事繁句裏的述詞，可使賓語有所動作或起變化，故在賓語後面還要再加一個述詞，做第二個述詞，或加上個謂語，使得這個

賓語合上後面所加的述詞或謂語，也構成一個詞結。也就是第一個述詞後的賓語，成為第二個述詞的主語。致使繁句的第一個述詞，一定是致使動詞，例如：「叫」、「讓」、「使」、「令」、「推」、「舉」等。

▲(田單)令甲卒皆伏。(第六册 田單復國 司馬遷)

「令」是致使動詞，主語「田單」省略，「令」後面接的是敘事句型的詞結。「甲卒」對「令」來說是賓語，對「伏」來說是主語。

▲又留蚊於帳中，徐噴以煙，使之冲煙飛鳴。(第一册 兒時記趣 沈復)

「使」是致使動詞，主語「沈復」省略，「使」後面接的是表態句型的詞結。「之」(指「蚊」)對「使」來說是賓語，對「冲煙飛鳴」來說是主語。

致使繁句有時可以不用致使動詞，直接把賓語後之述詞提到前面，使它具有「致使」的作用，這種用法稱「使動用法」。例如：

▲天將降大任於是人也，必先苦其心志，勞其筋骨，餓其體膚……。(第四册 生於憂患死於安樂 孟子選)

就是從「使其心志苦，使其筋骨勞，使其體膚餓」變化而來的。

6. 意謂繁句

形式與致使繁句類似，但此類句子的述詞，不像致使繁句，可以使賓語有所動作或變化，並表現於事實，它只是存在於動作發起者的心目中而已。意謂繁句常用的述詞為意謂動詞「以為」，可以合用，也可以分用。例如：

▲一人雖聽之，一心以為有鴻鵠將至。(告子篇 孟子)

下句即為意謂繁句，主語承上省略，「以為」是述詞，「有鴻鵠將至」為謂語式的詞結，做「以為」的賓語。

▲以叢草為林，以蟲蟻為獸。(第一册 兒時記趣 沈復)

此二句皆為意謂繁句，主語省略，「叢草」、「蟲蟻」兼做「以」(述詞)的賓語及下句的主語。「為」是準繫詞，相當於「做」。

文言文中有時可以不用「以為」等字，直接把形容詞提上去做述詞用，稱「意動用法」。例如：

▲叟！不遠千里而來。(梁惠王篇 孟子)

「不遠千里」就是由「不以千里爲遠」轉換成的。「遠」在句中擔任述詞的任務，而「千里」是「遠」的賓語。

◎複句：含有兩個或兩個以上的詞結，它們之間，不是一個詞結做另一個詞結的文法成分，而是以聯合、因果、轉折等關係構成的，稱爲複句。約有十八種形式，茲分別說明如下：

1. 聯合關係：兩個詞結間，以聯合的關係構成。此類句子可以用連接詞「而」「也」「亦」等連繫，也可以不用。例如：

▲大形、王屋二山方七百里，(而)高萬仞。(第四冊 愚公移山 列子)

▲串起了罪惡和戰爭，也串起了愛和友情。(第二冊 路 熊崑珍)

2. 加合關係：這種關係是聯合關係的加強，通常以「又」表示這種關係。例如：

▲曾文正說：「辦事無聲無臭，既要精到，又要簡捷。」(第六冊 力行的要旨 蔣中正)

▲每日早起，須要學草字一百個，楷書五十個，既要學像，又要學快。(第二冊 家書 蔣中正)

3. 平行關係：這種關係與聯合關係很相近，句子形式整齊的，我們叫它平行關係，不整齊的，叫它聯合關係。例如：

▲生活的目的，在增進人類全體之生活；生命的意義，在創造宇宙繼起之生命。

(第四冊 爲學做人與復興民族 蔣中正)

▲吾資之昏，不逮人也；吾材之庸，不逮人也。(第三冊 爲學一首示子姪 彭端淑)

4. 補充關係：這種關係構成的複句，是上下兩句的意思互相補充。例如：

▲學而不思則罔，思而不學則殆。(第一冊 論學 論語選)

▲有村舍處有佳蔭，有佳蔭處有村舍。(第四冊 我所知道的康橋 徐志摩)

5. 對待關係：這種關係構成的複句，一定是以一正一反的兩句合成的，兩句的主語或相同或不同。例如：

▲君子成人之美，不成人之惡。(顏淵篇 論語)

兩句主語相同。

▲僧之富者不能至，而貧者至焉。（第三冊 爲學一首示子姪 彭端淑）

兩句主語不同，上句是「僧之富者」，下句是「（僧之）貧者」。

6. 轉折關係：這種關係構成的複句，是指上下兩句所敘之事不諧和，或句意背戾。例如：

▲臣有二馬，日啮芻豆數斗，飲泉一斛，然非精潔即不受。（第四冊 良馬對 岳飛）

▲我不知道他們給了我多少日子，但我的手確乎是漸漸空虛了。（第一冊 匆匆 朱自清）

7. 交替關係：這種關係就是「數者居其一」的關係，常用連接詞「或」字。例如：

▲兵刃既接，棄甲曳兵而走，或百步而後止，或五十步而後止。（梁惠王篇 孟子）

▲它們的背景應該是來今雨軒，應該是諧趣園，應該是故宮的石階，或亭閣的柵欄。（第五冊 失根的蘭花 陳之藩）

8. 排除關係：凡句式爲「除……外」或「自……外」者爲排除關係。例如：

▲（除）一死之外，無可爲者。（第五冊 文天祥從容就義 胡廣）

▲除了木瓜樹以外，所有結實纍纍的果樹都只能在圖畫、電視和電影中看到。（第一冊 第一次真好 周素珍）

9. 比較關係：凡句式爲「與其……寧」者爲比較關係。這種關係構成的複句是比較事物類同、高下、利弊等的關係。例如：

▲與其使我先死也，無寧汝先吾而死。（第六冊 與妻訣別書 林覺民）

此句是比較事物的利弊。

▲雲是白的，山也是白的；雲有亮光，山也有亮光。（第三冊 黃河結冰記 劉鶯）

此句是比較事物的同類。

10. 時間關係：這種關係構成的複句是指兩句之間有時間上的關聯。例如：

▲太丘舍去，去後乃至。（第一冊 陳元方答客問 劉義慶）

▲老殘洗完了臉，把行李鋪好，把房間鎖上，也出來步到河堤上看。（第三冊 黃河結冰記 劉鶚）

11.因果關係：這種關係構成的複句，通常是上下二句，前句為因，後句為果。以「因為」、「為了」、「所以」、「以」、「為」、「故」為關係詞。例如：

▲宅邊有五柳樹，因以為號焉。（第二冊 五柳先生傳 陶淵明）

▲主有蘆田的農人，因為蘆柴的出息遠不如桑葉，所以改種桑樹。（第二冊 志摩日記 徐志摩）

12.目的關係：這種關係構成的複句，上下二句的關係，不是因果，而是目的。例如：

▲吾與汝畢力平險，指通豫南，達于漢陰。（第四冊 愚公移山 列子）

▲你在此須要小心，休惹人說不是；早出晚歸，免我懸念。（第二冊 王冕的少年時代 吳敬梓）

13.假設關係：這種關係構成的複句是上下二句，前句提出假設，後句說明假設的後果。常用的關係詞是「假使」、「如果」、「若」、「即」、「苟」等。例如：

▲使天下無農夫，舉世皆餓死矣！（第五冊 寄弟墨書 鄭燮）

▲人生若能永遠像兩三歲小孩，本身沒有責任，那就本來沒有苦。（第二冊 最苦與最樂 梁啟超）

14.條件關係：條件關係與假設關係相似，但前者是提出一個具體條件，然後根據條件推出後果；後者則是提出一個假設，然後推出後果。常用的關係詞是「就」、「便」、「則」、「即」、「斯」等。例如：

▲汝以事宋者事我，即以汝為中書宰相。（第五冊 文天祥從容就義 胡廣）

▲處處盡責任，便處處快樂；時時盡責任，便時時快樂。（第二冊 最苦與最樂 梁啟超）

15.推論關係：這種關係構成的複句是上下二句，前句為前提，後句為結論。前提句是用「既」、「既然」等詞，結論句用「就」、「則」、「即」、「乃」等與之相應。例如：

▲既來之則安之。（季氏篇 論語）

▲我們既做了一個人，便要做一個真正的人，不愧天地父母所生我這個人。（第四冊 爲學做人與復興民族 蔣中正）

16.擒縱關係：這種關係是「欲擒故縱」的用法，常見的句型是「雖……也……」。例如：

▲不說也罷，（雖）說了你們也是不信的。（第四冊 我所知道的康橋 徐志摩）

▲汝時尤小，當不復記憶，吾時雖能記憶，亦不知其言之悲也。（祭十二郎文 韓愈）

17.襯托關係：這種關係構成的複句是上下二句，前句爲襯托，後句爲主體。表示襯托關係的關係詞，白話用「不但」、「不獨」等；文言用「不唯」、「非惟」、「不獨」等；而下句用「連……也……」（白話）「即……亦……」（文言）等照應。例如：

▲自己不但不能料理薪水，連丈夫身上一針一線也照顧不來。（兒女英雄傳第二十七回）

▲不獨是對於一個人如此，就是對於家庭、對於社會、對於國家、乃至對於自己，都是如此。（第二冊 最苦與最樂 梁啟超）

18.逼進關係：這種關係構成的複句是由淺入深，襯托關係是用深證淺，此爲二者之不同處。逼進關係常用「別說」做關係詞，句型是「乙尚且如此，別說是甲。」甲事比乙事有更大的理由。例如：

▲大禹之聖，且惜寸陰；陶侃之賢，且惜分陰，又況聖賢不若彼者乎？（第六冊 勤訓 李文炤）

▲就是朝廷宮裏也有定例，幾年一挑，幾年一放，沒有長遠留下人的理；別說你們家。（紅樓夢 曹雪芹）

丙、句與詞組的轉換

句子和詞組的分別，只是配合方式不同，因此，一個句子多數可以改換成一個詞組；同樣地，詞組也可以改變成一個句子。茲舉例說明如下：

(一)敘事句與詞組的轉換：敘事句轉換成詞組和句法變化最有關係。

⊖以主語做端語的詞組。例如：

▲我愛鳥。←——→愛鳥的我
○ ○ ○ ○

▲故人具雞黍。←——→具雞黍之故人
○ ○ ○ ○ ○ ○

⊖以賓語做端語的詞組。例如：

▲世人盛愛牡丹。←——→世人盛愛之牡丹
○ ○ ○ ○ ○ ○

▲老牛拉車。←——→老牛拉的車
○ ○ ○ ○ ○ ○

⊖以補語做端語的詞組：

1. 憑藉補語轉換成的詞組，通常指的是物。例如：

▲以白紙糊窗。←——→所以糊窗之白紙
○ ○ ○ ○ ○ ○

▲我用話來激他。←——→我用來激他的話
○ ○ ○ ○ ○ ○

2. 受事補語、關切補語、交與補語轉換成的詞組，通常是將對「人」的敘述，轉換成詞組。白話中通常在關係詞之後，還要加上代名詞「他」字。例如：

▲天將降大任於是人也。←——→天所將降大任之人
○ ○ ○ ○ ○ ○

此句中「於」是介系詞，「是人」是受事補語。

▲我替一位老朋友拍照。←——→我替他拍照的老朋友
○ ○ ○ ○ ○ ○ ○ ○

此句中「替」是介系詞，「老朋友」是關切補語。

▲我常和王先生下棋。←——→我常和他下棋的王先生
○ ○ ○ ○ ○ ○ ○ ○

此句中的「王先生」是交與補語。

3. 處所補語、時間補語轉換成的詞組。例如：

▲（越明年），貧者自南海還。←——→貧者所自還之南海
○ ○ ○ ○ ○ ○ ○ ○

此句中「自」是介系詞，一定要加，以說明「還」（述詞）這個動作的方向性，「南海」為處所補語。

▲子於是日哭則不歌。←——→子哭之日則不歌
○ ○ ○ ○ ○ ○ ○ ○

此句中「於」是介系詞，「是日」為時間補語。

(二)表態句與詞組的轉換：以主語做端語，加語是「形容性」。例如：

▲春農多霧。←——→多霧的春農
○ ○ ○ ○ ○ ○

▲芳草鮮美，落英繽紛。←——→鮮美之芳草，繽紛之落英
○ ○ ○ ○ ○ ○ ○ ○

▲張小姐美麗大方。←→美麗大方的張小姐
 ○○○ ○○○

(三)判斷句與詞組的轉換：以謂語為加語，以主語為端語，加語與端語是「同一性」

。例如：

▲長江是中國第一大江。←→中國第一大江長江。

▲孫中山先生是我們的國父。←→我們的國父孫中山先生

此類傳記性的判斷句，可以轉換成詞組；但是注釋式的判斷句，例如：「馬動物也」，「仁者人也」等，都不能轉換成詞組。

(四)有無句與詞組的轉換：有主語的有無句，可以轉換成爲詞組，但無主語的有無句，卻不能轉換成詞組，因爲在那樣的句子中，只含有一個實義詞，如「有賊」，有無句轉換成的詞組，是以賓語做端語，述詞「有」不必保留，而加語則是「領屬性」，因此光是「有賊」二字，並沒辦法轉換成詞組。例如：

▲我有書。←→我的書

▲民有飢色。←→民的飢色

▲蜀之鄙有二僧。←→蜀鄙之二僧

丁、句子的變化

句子變化的目的，在使語句流暢自然，符合語言習慣，同時也豐富語言的內容。句子變化的方式很多，在此僅列出常用的三種，即「省略」、「倒裝」及「外位」。

(一)省略：爲使句子的文字精簡，避免重覆，在行文上往往有所省略，在文言裏省略尤爲常用。教師遇此情形，當詳細分析文義，說明省略之所在，並加以補充，以免學生產生混淆。省略的方式，就行文言，有「承上省略」，「探下省略」兩種，此外尚有泛稱之省略，義理當然之省略等情形。以下分別就省略發生的情形舉例說明：

⊖主語的省略：例如：

▲陳太丘與友期行，（共）期日中，（友）過中不至，太丘舍（之）去。（太丘）去後，（友）乃至。（第一冊 陳元方答客問 劉義慶）

這是承上省略，括號中的文字，即是被省略的主語。

▲（回）退而省其私，亦足以發；回也，不愚！（爲政篇 論語）

這是探下省略。

▲（人）學而不思則罔，（人）思而不學則殆。（第一冊 論學 論語選）

這是泛稱的省略。

▲孟子曰：「許子必種粟而後食乎？」

陳相曰：「然。」

（孟子曰：）「許子必織布而後衣乎？」

（陳相）曰：「否，許子衣褐。」

（孟子曰：）「許子冠乎？」

（陳相）曰：「冠。」……

這是對話省略。文言對話及現代小說中，常可見此種記錄方式。開頭先交代是誰和誰對話，其後便省略去主語，有時連主語下的曰字亦省去。

⊖賓語的省略：

1. 致使繁句中第一個賓語的省略。例如：

▲今後吾將再病，教（吾）從何處呼汝耶？（祭妹文 袁枚）

這是承上省略。

2 「以」字後賓語的省略。例如：

▲貧者自南海還，以（之）告富者。（第三冊 爲學一首示子姪 彭端淑）

這是文義當然的省略。

3 「與」字後賓語的省略。例如：

▲士志於道，而恥惡衣惡食者，未足與（之）議也。（里仁篇 論語）

這是承上省略。

4 「爲」字後賓語的省略。例如：

▲即解貂覆生，爲（生）掩戶。（左忠毅公軼事 方苞）

這是承上省略。

5. 後接「以……」、「於……」之賓語的省略。例如：

▲又留蚊於素帳中，徐噴（蚊）以煙，使之沖煙飛鳴。（第一冊 兒時記趣 沈復）

這是承上省略。

▲家貧，無從致書以觀，每假借（書）於藏書之家而觀之。（送東陽馬生序 宋濂）

這是承上省略。

6. 其他

▲友人慚，下車引之，元方入門不顧（友人）。（第一冊 陳元方答客問 劉義慶）

這是承上省略。

⊖介系詞「以」、「於」的省略。例如：

▲客聞之，請買其方（以）百金。（逍遙遊 莊子）

這是文義當然的省略。

▲秦始皇大怒，大索（於）天下。（劉侯世家 司馬遷）

這是文義當然的省略。

(二)倒裝：凡顛倒文法順序的句子，稱做倒裝。

⊖敘事句賓語的倒裝

1. 以疑問詞為賓語的倒裝。例如：

▲子何恃而往？（第三冊 爲學一首示子姪 彭端淑）

「子」是主語，「恃」是述詞，「何」是賓語，在這裏是疑問詞，所以放在述詞「恃」之前。此句的原形是「子恃何而往。」

2. 否定句以指稱詞為賓語的倒裝。例如：

▲不患人之不己知，患不知人也。（學而篇 論語）

「己」是「知」的賓語，為第一人稱指稱詞，其上「不」為否定限制詞。此句的原形是「不患人之不知己」。

3. 賓語、述詞中間加「是」、「之」的倒裝。例如：

▲主義是從。（第一冊 國歌 孫文）

「從」是述詞，「主義」是賓語，主語省略，「是」乃句中語氣詞，無義，在此表示賓語提前。此句的原形是「從主義」。

4. 「唯……是……」句型中賓語的倒裝。例如：

▲唯利是圖。

「圖」是述詞，「利」是賓語，主語省略，「是」乃語氣詞，表示賓語提前。此句的原形是「唯圖利」。

5. 介系詞「以」字賓語的倒裝。例如：

▲勤以補拙，儉以養廉。

「以」是介系詞，「勤」「儉」二詞是憑藉補語，做「以」的賓語，「養」「補」二者是述詞，「廉」與「拙」則分別是「養」與「補」的賓語。此二句的原形是「以勤補拙，以儉養廉。」

㊸敘事句述詞的倒裝。例如：

▲又向前跨了一步，這蒼白的歲月。（年 楊喚）

此句的主語是「這蒼白的歲月」，述詞是「跨」。原形是「這蒼白的歲月，又向前跨了一步。」

㊹敘事句補語的倒裝。例如：

▲讚賞朋友的成功，用誠意；檢討自己的失敗，用勇氣。（朋友 季薇）

「誠意」、「勇氣」是憑藉補語，此句的原形是「用誠意讚賞朋友的成功；用勇氣檢討自己的失敗。」

㊺表態句謂語的倒裝。例如：

▲孝哉閔子騫。（先進篇 論語）

這是一個表態簡句，原形是「閔子騫孝哉。」

▲靜極了，這朝來水溶溶的大道。（第四冊 我所知道的康橋 徐志摩）

此句的原形是「這朝來水溶溶的大道靜極了。」

㊻複句主從的倒裝。例如：

▲不可，直不百步耳，是亦走也。（梁惠王篇 孟子）

這是一個轉折複句，原形是「不可，是亦走也，直不百步耳。」

▲賜也，始可與言詩已矣，告諸往而知來者。（學而篇 論語）

這是因果複句，原形是「告諸往而知來者，賜也，始可與言詩已矣。」

▲沒有一處能吸引人多看它一眼，如果把它丟在街心的話。（車禍在北回歸線
朱西寧）

這是假設複句，原形是「如果把它丟在街心的話，沒有一處能吸引人多看它一眼。」

▲那裏有工夫，即使有心想親近你自己。（再剖 徐志摩）

這是擒縱複句，原形是「即使有心想親近你自己，那裏有工夫。」

(三)外位：凡是句中的文法成分離開其本位的，叫做「外位」；這些離開本位的成分，稱為「外位語」。文言文中，在外位語的原位，常有指稱詞「之」、「是」填補，白話裏，則多數讓它空著。

⊖外位主語：判斷句的主語可以提前，而在原位補上一個指稱詞，形成外位，例如：

▲德之不修，學之不講，聞義不能徙，不善不能改，是吾憂也。（述而篇
論語）

「是」做「此」解，是形式上的主語，真正的主語，是前述各項。

▲西瓜、香蕉、鳳梨，這些是臺灣盛產的水果。

「這些」是指稱詞，為形式上的主語。

⊖外位賓語：敘事句或有無句中的賓語可以提前，而在原處放進一個「之」字，做為形式上的賓語。例如：

▲老者安之。（第三冊 孔子的人格 張蔭麟）

「之」為指稱詞，稱代「老者」，原形是「安老者」。

▲新招佃地人，必須待之以禮。（第五冊 寄弟墨書 鄭燮）

「之」為指稱詞，用以稱代「新招佃地人」，做形式上的賓語。

▲家裏的事，你不用管（它）。

白話中，指稱詞往往可以省略，故此句在省略指稱詞之後，亦可視作倒裝。

⊖外位補語。例如：

▲刀，吾以之削梨。

「刀」是外位憑藉補語。

▲張生，吾與之共遊阿里山。

「張生」是外位交與補語。

▲燕太子丹，荆軻願爲之效死。

「燕太子丹」是外位關切補語。

▲是役也，草木爲之含悲，風雲因（之）而變色。（黃花岡七十二烈士事略序孫文）

「是役」是外位原因補語。

叁、虛字的使用

自從清代劉淇作助字辨略，開始對古書中虛字的用法有所說明，此後，王念孫讀書雜誌、王引之經傳釋詞、經義述聞、吳昌瑩經詞衍釋、俞樾羣經平議、古書疑義舉例、裴學海古書虛字集釋、以及楊遇夫的詞詮、高等國文法、古書疑義舉例續補等書，先後繼作，對於讀古書的人裨益很大，然而他們都認爲文言虛字乃通常用法，人人都習知，不予說明，他們用以解釋虛字的方法，仍採用「某，某也」的辦法。此種訓釋，讀者依舊會感到茫然，因爲同一個「是」字，可以是「此」的意思，就詞性說，是指稱詞。但也可以等於口語常說的「孔子是聖人」的「是」字，就詞性說，是繫詞。所以「某，某也」的訓釋方式，不能理解的部分，還是無法理解（註二）。直至許師世瑛先生，才嘗試選出若干常用文言虛字，並加以淺顯的解說，講出它們的詞性和用法，且盡量去找和它相當的口語裏的詞彙，指點出文言和語體表現方式的不同，對於初學文言文的學生頗有幫助。

所謂「虛詞」，原是用來作爲語言結構的工具，只代表「語法作用」，而不表示「詞彙意義」，一般說來只包括四類——介詞、連詞、助詞、歎詞。爲比較上的方便，本文也列出某些字在作「實詞」用時之意義，並加上「▲」號，以爲區別。此外，文言虛詞名目繁多，作用也不一而足，以下僅就常用的情形，作一說明。取例亦盡量採用民國七十二年後，新編國中國文課本之範文，並註明其「冊次」、「篇名」及「作

註二：參見許師世瑛先生常用虛字用法淺釋 復興書局 民國六十二年四月七版。

者姓名」。如無適當資料，則以新編高中國文課本之範文，或其他常見的文章為例，採用許師世瑛先生的說法，歸納說明虛字的用法。本文沒有提到的部分，可以參考一般解釋虛詞的書。

(一)乃：

⊖作關係詞用，和語體文中的「但是」、「如果」相當。例如：

1.「吾未能有行焉，乃所願，則學孔子也。」（公孫丑篇 孟子）

2.「今君乃亡趙，走燕，燕畏趙，其勢必不敢留君，而束君歸趙矣。」（廉頗藺相如列傳 史記）

▲⊖作限制詞（副詞）用，又可分為二種：

1.和語體文中的「就」、「纔（才）」、「這纔」相當。例如：

(1)「乃放老馬而隨之，遂得道。」（第三冊 老馬識途 韓非）

(2)「過中不至，太丘舍去。去後乃至。」（第一冊 陳元方答客問 劉義慶）

2.和語體文中的「卻」、「竟」、「反」相當，例如：

(1)「古人以儉為美德，今人乃以儉相詬病。」（訓儉示康 司馬光）

(2)「而廷尉乃當之罰金。」（第三冊 張釋之執法 司馬遷）

▲⊖作繫詞用，和語體文中的「是」相當。例如：

1.「臣非知君，知君乃蘇君。」（張儀傳 史記）

2.「至拜大將，乃韓信也。一軍皆驚。」（淮陰侯列傳 史記）

▲⊖作指稱詞用，和語體文中的「你的」相當。例如：

1.「必欲烹乃翁，幸分我一杯羹。」（項羽傳 漢書）

2.「王師北定中原日，家祭無忘告乃翁。」（示兒詩 陸游）

(二)也：

⊖作句末語氣詞用，又可分為四種：

1.表直陳語氣，和語體文中的「啊」、「呢」相當（有的則無適切語詞可翻譯

）又可分為三類：

(1)表判斷的語氣，例如：

①「蓮，花之君子者也。」（第二冊 愛蓮說 周敦頤）

②「牡丹，花之富貴者也。」（第二冊 愛蓮說 周敦頤）
△

(2)表解釋的語氣，例如：

①「忽有龐然大物，拔山倒樹而來，蓋一蝦蟆也。」（第一冊 兒時記趣 沈復）
△

②「卒之東郭墦間之祭者，乞其餘；不足，又顧而之他。此其為斃足之道也。」（第三冊 齊人 孟子）
△

(3)表堅決的語氣，例如：

①「昏與庸，可限而不可限也。」（第三冊 為學一首示子姪 彭端淑）
△

②「迄乎成，而亦不知其昏與庸也。」（第三冊 為學一首示子姪 彭端淑）
△

2.表疑問語氣，和語體文中的「呀」、「啊」、「呢」相當。例如：

(1)「奈何不至貧且匱也？」（第六冊 儉訓 李文炤）
△

(2)「何謂也？」（第二冊 論孝選 論語）
△

3.表感歎語氣，和語體文中的「啊」相當。例如：

(1)「西蜀之去南海，不知幾千里也。」（第三冊 為學一首示子姪 彭端淑）
△

(2)「而士獨於民大不便，無怪乎居四民之末也；且求居四民之末，而亦不可得也。」（第五冊 寄弟墨書 鄭燮）
△

4.表命令語氣，和語體文中的「啊」、「呀」相當。例如：

(1)「毋游移而不決也。」（與荷蘭守將書 鄭成功）
△

(2)「子曰：『以吾一日長乎爾，毋吾以也！』」（先進篇 論語）
△

⊖作句中語氣詞用，表停頓語氣，和語體文中的「啊」、「呀」相當。例如：

1.「揖讓而升，下而飲，其爭也君子。」（第二冊 運動家的風度 羅家倫）
△

2.「形之彪也類有德，聲之宏也類有能。」（黔之驢 柳宗元）
△

(三)之：

⊖作介詞用，又可分為兩種：

1.作介詞用，和語體文中的「的」字相當。例如：

(1)「物外之趣。」（第一冊 兒時記趣 沈復）
△

(2)「累世之藏，盡廢於一人之手。」(第六册 儉訓 李文炤)
 △

2. 作介詞用，和語體文中的「的」字不相當。例如：

(1)「吾資之昏，不逮人也。」(第三册 爲學一首示子姪 彭端淑)
 △

(2)「人道之所不能廢，稱情以適焉。」(第六册 儉訓 李文炤)
 △

⊖ 作句中助詞用，表示賓語提前。例如：

1. 「何信義之有？」(第三册 恢復中國固有的道德 孫文)
 △

2. 「蓮之愛。」(第二册 愛蓮說 周敦頤)
 △

⊖ 作語尾助詞用，表示順適語氣。例如：

1. 「久之，以爲行已過。」(第三册 張釋之執法 司馬遷)
 △

2. 「頃之，燕昭王卒。」(第六册 田單復國 司馬遷)
 △

▲ ⊗ 作動詞用，和語體文中的「往」相當。例如：

1. 「吾欲之南海。」(第三册 爲學一首示子姪 彭端淑)
 △

2. 「卒之東郭墦間之祭者。」(第三册 齊人 孟子)
 △

▲ ⊗ 作指稱詞用，和語體文中的「他」、「它」相當。例如：

1. 「或置酒而招之。」(第二册 五柳先生傳 陶淵明)
 △

2. 「昂首觀之，頃爲之強。」(第一册 兒時記趣 沈復)
 △

(四) 夫：

⊖ 作語氣詞用，又可分爲三種：

1. 表疑問語氣，和語體文中的「嗎」相當。例如：

(1) 「吾歌，可夫？」(孔子世家 史記)
 △

(2) 「仁人亦樂此夫？」(外篇 晏子春秋)
 △

2. 表感歎語氣，和語體文中的「吧」相當。例如：

(1) 「三年之喪，亦已久矣夫！」(檀弓篇 禮記)
 △

(2) 「逝者如斯夫，不舍晝夜。」(子罕篇 論語)
 △

3. 表發議論的語氣。例如：

(1) 「夫天地之化，日新則不敝。」(第五册 勤訓 李文炤)
 △

(2)「夫束修自好者，豈其無人。」(第五册 寄弟墨書 鄭燮)

▲⊖作指稱詞用，和語體文中的「那個人」相當。例如：

1.「妾傷夫死者不可復生。」(緹縈救父 劉向)

2.「(晉文)公曰：『不可，微夫人之力不及此。』」(左傳僖公三十年)

(五)乎：

⊖作關係詞用，和「於」字的作用相同。在語體文中和「跟」、「同」、「和」相當。例如：

1.「好學近乎知，力行近乎仁，知恥近乎勇。」(中庸篇 禮記)

2.「治生之道，莫尚乎勤。」(第五册 勤訓 李文炤)

⊖作語氣詞用，又可分為四種：

1.表疑問語氣，又分為四種：

(1)表推測的意思，和語體文中的「吧」、「嗎」相當。例如：

①「聖人之所以為聖，愚人之所以為愚，其皆出於此乎？」(師說 韓愈)

②「日食飲得無衰乎？」(趙策 戰國策)

(2)用於是非問句之末，和語體文中的「嗎」相當。例如：

①「天下事有難易乎？」(第三册 為學一首示子姪 彭端淑)

②「人之為學有難易乎？」(第三册 為學一首示子姪 彭端淑)

(3)用於抉擇式的是非問句之末，和語體文中的「呢」相當。例如：

①「吾能之乎？抑汝能之乎？」(第六册 與妻訣別書 林覺民)

②「我何貴而彼何賤乎？」(第五册 寄弟墨書 鄭燮)

(4)用於反詰問句之末，和語體文中的「呢」相當。例如：

①「則何若量入為出，享恒足之利乎？」(第六册 儉訓 李文炤)

②「窮民將何所措手足乎？」(第五册 寄弟墨書 鄭燮)

2.表商量語氣，和語體文中的「吧」相當。例如

(1)「味其言，茲若人之儔乎！」(第二册 五柳先生傳 陶淵明)

(2)「汝不能舍我，其時時於夢中得我乎！」(第六册 與妻訣別書 林覺民)

3.表感歎語氣，和語體文中的「唉」、「啊」、「呀」相當。例如

(1)「天乎，人乎，而竟已乎！」（祭妹文 袁枚）

(2)「惜乎，子不遇時！」（李將軍列傳 史記）

4. 表停頓語氣，又可分為二種：

(1) 表停頓語氣，和語體文中的「啊」、「呀」相當。例如：

①「無怪乎居四民之末也。」（第五册 寄弟墨書 鄭燮）

②「參乎！吾道一以貫之。」（里仁篇 論語）

(2) 表停頓語氣，在提前的謂語之後，和語體文中的「啊」、「呀」相當。例

如：

①「牡丹之愛，宜乎衆矣。」（第二册 愛蓮說 周敦頤）

②「生於我乎館，死於我乎殯。」（檀弓篇 禮記）

⊙ 作形容詞詞尾用，和語體文中的「……的樣子」相當。例如：

1. 「沛乎塞蒼冥。」（正氣歌 文天祥）

2. 「浩浩乎如馮虛御風，而不知其所止，飄飄乎如遺世獨立，羽化而登仙。」

（前赤壁賦 蘇軾）

(六) 且：

⊙ 作關係詞用，又可分為四種：

1. 連接兩個形容詞，和語體文中的「又……又……」相當。例如：

(1) 「一飯十金，一衣百金，奈何不至貧且匱。」（第五册 勤訓 李文炤）

(2) 「既醉且飽。」（許師世瑛先生常用虛字用法淺釋）

2. 連接兩個動詞，和語體文中的「一邊……一邊」相當。例如：

(1) 「且引且戰。」（李廣傳 史記）

(2) 「高祖已從豨軍來。至，見信死，且喜且憐之。」（淮陰侯列傳 史記）

3. 連接兩個抉擇式問句，和語體文中的「還是」相當。例如：

(1) 「王以天下爲尊秦乎？且尊齊乎？」（齊策 戰國策）

(2) 「足下欲助秦攻諸侯乎？且欲率諸侯破秦也？」（酈生列傳 史記）

4. 連接兩句不是疑問的句子，下句比上句的意思更進一層，和語體文中的「並

且」、「而且」相當。例如：

(1)「而士獨於民大不便，無怪乎居四民之末也。且求居四民之末而亦不可得也。」(第五册 寄弟墨書 鄭燮)

(2)「及與汝對，又不能啓口，且以汝之有身也，更恐不勝悲。」(第六册 與妻訣別書 林覺民)

▲◎作限制詞用，又可分爲三種：

1.作限制詞用，和語體文中的「將要」相當。例如：

(1)「年且九十。」(第四册 愚公移山 列子)

(2)「夫以自由之美德，而一涉放縱，則且流於粗暴或殘忍之行為而不覺。」(第六册 自由與放縱 蔡元培)

2.作限制詞用，和語體文中的「暫且」、「姑且」相當。例如：

(1)「故且緩攻即墨，以待其事。」(第六册 田單復國 司馬遷)

(2)「諾！且留待之須臾。」(西門豹治鄴 褚少孫)

3.作限制詞用，和語體文中的「尚且」相當。例如：

(1)「大禹之聖，且惜寸陰，陶侃之賢，且惜分陰。」(第五册 勤訓 李文炤)

(2)「臣死且不避，卮酒安足辭？」(項羽本紀 史記)

(七)以：

作關係詞用，又可分爲以下六種：

◎作關係詞用，和語體文中的「把」安相當。例如：

1.「越明年，貧者自南海還，以(之)告富者。」(第三册 爲學一首示子姪 彭端淑)

2.「望今後有遠行，必以(之)見告。」(第六册 與妻訣別書 林覺民)

◎作關係詞用，和語體文中的「於」、「在」相當。例如：

1.「孟嘗君以五月五日生。」(孟嘗君列傳 史記)

2.「東野云：汝歿以六月二日。」(祭十二郎文 韓愈)

◎作關係詞用，和語體文中的「因爲」相當。例如：

1.「汝不必以無侶悲。」(第六册 與妻訣別書 林覺民)

2 「且以汝之有身也。」（第六册 與妻訣別書 林覺民）
△

㊸作關係詞用，和語體文中的「又……又……」相當。例如：

1 「夷以近，則遊者衆，險以遠，則至者少。」（遊褒禪山記 王安石）
△ △

2 「而儉以嗇不能用其民。」（園有桃序 詩經）
△

㊹作關係詞用，和語體文中的「以至」相當。例如：

1 「將繼先生之志以有成。」（第六册 祭中山先生文 蔡元培）
△

2 「我誠願與汝相守以死。」（第六册 與妻訣別書 林覺民）
△

㊺作關係詞用，和語體文中的「拿」、「用」、「憑」、「依」相當。例如：

1 「必須待之以禮。」（第五册 寄弟墨書 鄭燮）
△

2 「又留蚊於素帳中，徐噴以煙，使之沖煙飛鳴。」（第一册 兒時記趣
△
沈復）

△

(八)是以：

作關係詞用，和語體文中的「所以」相當。例如：

⊖「我是以敢與之來。」（郭子儀單騎退敵，司馬光）
△ △

⊖「紂之不善，不如是之甚也，是以君子惡居下流，天下之惡皆歸焉。」（子張
△ △
篇 論語）

△

(九)何以：

作疑問語氣詞用，和語體文中的「為什麼」、「怎麼樣」相當。例如：

⊖「法人好勝，何以自繪敗狀，令人氣喪若此？」（觀巴黎油畫院記 薛福成）
△ △

⊖「一室之不治，何以天下國家為？」（習慣說 劉蓉）
△ △

(十)而：

⊖作關係詞用，又可分為四種：

1. 表轉折關係，和語體文中的「卻」、「但是」相當，例如：

(1) 「予獨愛蓮之出於淤泥而不染。」（第二册 愛蓮說 周敦頤）
△

(2) 「可遠觀而不可褻玩焉。」（第二册 愛蓮說 周敦頤）
△

2. 表時間關係，和語體文中的「就」相當。例如：

(1) 「王右軍聞而大笑。」（念狷篇 世說新語）
△

(2)「迄乎成，而亦不知其昏與庸也。」(第三册 爲學一首示子姪 彭端淑)
 △

3.表聯合關係，和語體文中的「與」、「及」、「又……又……」相當。如：

(1)「徒使兩地眼成穿而骨化石。」(第六册 與妻訣別書 林覺民)
 △

(2)「以管仲之聖，而隰朋之智，至其所不知，不難師於老馬與蟻。」(第三册 老馬識途 韓非)
 △

4.表假設關係，和語體文中的「如果」、「如或」相當。例如：

(1)「子產而死，誰其嗣之？」(子產執政 張蔭麟)
 △

(2)「人而無信，不知其可也。」(爲政篇 論語)
 △

⊖作連詞用，表副動連接。例如：

1.「旦旦而學之。」(第三册 爲學一首示子姪 彭端淑)
 △

2.「子路率爾而對曰。」(先進篇 論語)
 △

▲⊖作指稱詞用，和語體文中的「你(的)」相當。例如：

1.「珍瑤不急之物，悉聽而歸。」(示荷蘭守將書 鄭成功)
 △

2.「吾翁即汝翁，必欲烹而翁，則幸分我一杯羹。」(項羽本紀 史記)
 △

(ㄊ)耳：

作句末語氣詞用，又可分爲二種：

⊖作句末語氣詞，和語體文中的「而已」、「罷了」相當。例如：

1.「徒然食息於天地之間，是一蠹耳。」(第五册 勤訓 李文炤)
 △

2.「何夜無月，何處無竹柏，但少閒人如吾兩人耳。」(第一册 記承天寺夜遊 蘇軾)
 △

⊖作句末語氣詞，和語體文中的「呢」、「了」相當。例如：

1.「以爲行已過，即出，見乘輿車騎即走耳。」(第三册 張釋之執法 司馬遷)
 △

2.「稱情以施焉，庶乎其不至於固耳。」(第六册 儉訓 李文炤)
 △

(ㄊ)矣：

作句末語氣詞用，又可分爲三種：

⊖表直陳語氣，又可分爲二種

1. 表已然之事，和語體文中的「了」相當。例如：

(1) 「堪爲農夫以沒世矣。」（第五册 寄弟墨書 鄭燮）

(2) 「宋亡矣，天祥當速死，不當久生。」（文天祥從容就義 胡廣）

2. 表將然之事，和語體文中的「了」相當。例如：

(1) 「吾今以此書與汝永別矣！」（第六册 與妻訣別書 林覺民）

(2) 「惟恐他將之來，即墨殘矣。」（第六册 田單復國 司馬遷）

⊖ 表感歎語氣，和語體文中的「啊」相當。例如：

1. 「甚矣，汝之不慧！」（第四册 愚公移山 列子）

2. 「久矣！吾不復夢見周公。」（述而篇 論語）

⊖ 表命令語氣，和語體文中的「罷（吧）」相當。例如：

1. 「王許我，汝可疾去矣。」（商鞅傳 史記）

2. 「先生且休矣，吾將念之。」（淮陰侯列傳 史記）

(㉔) 見：

⊖ 作代詞性助詞用：具有指示稱代的作用，放在動詞之上，動詞之下的賓語省略，被省略的賓語是一個指稱詞。例如：

1. 「往以至誠與之言，或幸而見從，則四海之福也。」（郭子儀單騎退敵 資治通鑑）

2. 「必以見告。」（第六册 與妻訣別書 林覺民）

⊖ 作被動關係詞用，相當於語體文中的「被」。例如：

1. 「平沙列萬幕，部伍各見招。」（第三册 後出塞 杜甫）

2. 「城中人見齊諸降者盡劓，皆怒，堅守，唯恐見得。」（第六册 田單復國 司馬遷）

(㉕) 邪：

作句末疑問語氣詞用，又可分爲二種：

⊖ 作句末疑問語氣詞，和語體文中的「嗎」相當。例如：

1. 「羽豈其苗裔邪？何興之暴也！」（項羽本紀 史記）

2. 「將軍怯邪？」（袁盎傳 史記）

⊙作句末疑問語氣詞，和語體文中的「呢」相當。例如：

1. 「此間受用，正復不盡，何必名山吾廬邪？」（第三冊 越縵堂日記三則
李慈銘）
△

2. 「二年之別，千里結言，爾何相信之審邪？」（第六冊 張劭與范式 范曄）
△
(固)其：

⊙作語氣詞用，可分為五種：

1. 表測度商量語氣，和語體文中的「只怕」相當。例如：

(1) 「泰山其頽乎？梁木其壞乎？哲人其萎乎？」（檀弓篇 禮記）
△

(2) 「微管仲，吾其被髮左衽矣！」（憲問篇 論語）
△

2. 表反詰疑問語氣，和語體文中的「難道」、「哪裏」相當。例如：

(1) 「王室其將卑乎？」（周語 國語）
△

(2) 「欲加之罪，其無辭乎？」（檀弓篇 禮記）
△

3. 表期望語氣，和語體文中的「可」、「應該」相當。例如：

(1) 「汝其勿悲！」（第六冊 與妻訣別書 林覺民）
△

(2) 「汝其善撫之。」（第六冊 與妻訣別書 林覺民）
△

4. 表將然語氣，和語體文中的「將要」相當。例如：

(1) 「其如土石何？」（第四冊 愚公移山 列子）
△

(2) 「今殷其淪喪。」（微子篇 尚書）
△

5. 表順適語氣，詞性是語尾助詞。例如：

(1) 「何其愚也！」（郭子儀單騎退敵 司馬光）
△

(2) 「賜，汝來何其晚也！」（孔子世家 史記）
△

▲⊙作指稱詞用，又可分為以下三種：

1. 作指稱詞用，和語體文中的「他（的）」相當。例如：

(1) 「亦不詳其姓氏。」（第二冊 五柳先生傳 陶淵明）
△

(2) 「見藐小微物，必細察其紋理。」（第一冊 閒情記趣 沈復）
△

2. 作指稱詞用，和語體文中的「那個」、「這個」相當。例如

(1) 「和乃抱其璞而哭於楚山之下。」（和氏璧 韓非）
△

(2)「神遊其中，怡然自得。」(第一冊 兒時記趣 沈復)

3.作指稱詞，和語體文中的「其中之」相當。例如：

(1)「其一貧，其一富。」(第三冊 爲學一首示子姪 彭端淑)

(2)「其不能發達者，鄉里作惡，小頭銳面，更不可當。」(第五冊 寄弟

墨書 鄭燮)

(ㄋ)所：

作代詞性助詞用，「所……」和語體文中的「所……的(人、事、物)」相當。

例如：

⊖「女亦無所思，女亦無所憶。」(第四冊 木蘭詩)

⊖「助天下人愛其所愛。」(第六冊 與妻訣別書 林覺民)

(ㄌ)於：

作介詞用，又可分爲以下七種：

⊖作介詞用，和語體文中的「在」相當。例如：

1.「又留蚊於素帳中。」(第一冊 兒時記趣 沈復)

2.「又常於土牆凹凸處，花臺小草叢雜處。」(第一冊 兒時記趣 沈復)

⊖作介詞用，和語體文中的「從」相當。例如：

1.「即是無論什麼事，得之於人者太多，出之於己者太少。」(第三冊 謝天陳之藩)

2.「舜發於畎畝之中，傅說學於版築之間，膠鬲學於魚鹽之中，管夷吾學於士，孫叔敖學於海，百里奚學於市。」(第四冊 生於憂患死於安樂 孟子)

⊖作介詞用，和語體文中的「到」相當。例如：

1.「箕畚運於渤海之尾。」(第四冊 愚公移山 列子)

2.「俯仰其間，於茲二年矣。」(正氣歌 文天祥)

⊖作介詞用，和語體文中的「對於」相當。例如：

1.「不戚戚於貧賤。」(第二冊 五柳先生傳 陶淵明)

2.「貧者語於富者曰。」(第三冊 爲學一首示子姪 彭端淑)

⊖作介詞用，和語體文中的「給」相當。例如：

1. 「澤加於民。」（第五册 寄弟墨書 鄭燮）

2. 「而士獨於民大不便。」（第五册 寄弟墨書 鄭燮）

⊙作介詞用，和語體文中的「比」相當。例如：

1. 「又高於農夫一等。」（第五册 寄弟墨書 鄭燮）

2. 「賢於己者，問焉以破其疑，所謂『就有道而正』也。」（第四册 問說

劉開）

⊙作介詞用，和語體文中的「被」相當。例如：

1. 「今法如此而更重之，是法不信於民也。」（第三册 張釋之執法 司馬遷）

2. 「人之思想不縛於宗教，不牽於俗尚，而一以良心為準。」（第六册 自由

與放縱 蔡元培）

(戌)者：

⊙作停頓語氣詞用，和語體文中的「啊」、「呀」相當。例如：

1. 「法者，天子所與天下公共也。」（第三册 張釋之執法 司馬遷）

2. 「北山愚公者，年且九十，面山而居。」（第四册 愚公移山 列子）

▲⊙作稱代詞用，和語體文中的「……的」、「的……」相當。例如：

1. 「貧者至焉。」（第三册 為學一首示子姪 彭端淑）

2. 「水陸草木之花，可愛者甚蕃。」（第二册 愛蓮說 周敦頤）

(戌)則：

作關係詞用，又可分為兩種：

⊙作關係詞用，和語體文中的「就」、「便」相當。例如：

1. 「入則孝，出則弟。」（第五册 寄弟墨書 鄭燮）

2. 「汝不為宰相，則為樞密。」（文天祥從容就義 胡廣）

⊙作關係詞用，和語體文中的「就是」相當。例如：

1. 「學之，則難者亦易矣。」（第三册 為學一首示子姪 彭端淑）

2. 「然其脅迫之策，至於燒燬郵件，破壞美術品，則由放縱而流於粗暴矣。」

（第六册 自由與放縱 蔡元培）

(癸)哉：

作語氣詞用，可分為三種：

⊖表感歎語氣，和語體文中的「啊」相當。例如：

1. 「非人哉！」（第一冊 陳元方答客問 劉義慶）

2. 「惜哉劍術疎。」（詠荆軻 陶淵明）

⊖表反詰語氣，和語體文中的「呢」相當。例如：

1. 「士宜何如自立哉！」（自立說 張士元）

2. 「然則昏庸聰敏之用，豈有常哉？」（第三冊 爲學一首示子姪 彭端淑）

⊖表疑問語氣，和語體文中的「嗎」相當。例如：

1. 「人之立志，顧不如蜀鄙之僧哉？」（第三冊 爲學一首示子姪 彭端淑）

2. 「若寡人者，可以保民乎哉。」（梁惠王篇 孟子）

㊦故：

⊖作複句關係詞用，和語體文中的「所以」相當。例如：

1. 「見藐小微物，必細察其紋理，故時有物外之趣。」（第一冊 兒時記趣 沈復）

2. 「故戶樞不蠹，流水不腐。」（第五冊 勤訓 李文炤）

▲⊖作限制詞用，和語體文中的「故意」相當。例如：

1. 「而我故縱容之。」（第六冊 自由與放縱 蔡元培）

2. 「不足以故出兵。」（趙充國傳 漢書）

㊦相：

作代詞性助詞用，「相……」和語體文中的「……（你、我、他）」相當。例如：

⊖「雜然相許。」（第四冊 愚公移山 列子）

⊖「巨伯曰：『遠來相視，子令吾去；敗義以求生，豈荀巨伯所行邪？』」（荀巨伯仗義退賊 劉義慶）

▲㊦盍：

作限制詞用，和語體文中的「何不」相當。例如：

⊖「盍馳往油畫院一觀普法交戰圖乎？」（觀巴黎油畫院記 薛福成）

⊖「顏淵季路侍，子曰：『盍各言爾志？』」（公冶長篇 論語）

焉：

⊖作句末語氣詞用，又可分為三種：

1.表疑問語氣，和語體文中的「呢」相當。例如：

(1)「有民人焉，有社稷焉，何必讀書，然後為學？」（先進篇 論語）

(2)「我雖死，有子存焉。」（第四冊 愚公移山 列子）

2.表決定語氣，和語體文中的「了」相當。例如：

(1)「天地則已易矣，四時則已變矣，其在天地之中者，莫不更始焉。」（三年問篇 禮記）

(2)「而貧者至焉。」（第三冊 為學一首示子姪 彭端淑）

3.表結束語氣。例如：

(1)「因以為號焉。」（第二冊 五柳先生傳 陶淵明）

(2)「自是冀之南，漢之陰，無隴斷焉。」（第四冊 愚公移山 列子）

▲⊖作稱代詞用，又可分為三種：

1.作稱代詞用，和語體文中的「於此」相當。例如：

(1)「吾舅死於虎，吾夫又死焉。」（檀弓篇 禮記）

(2)「旦旦而學之，久而不怠焉。」（第三冊 為學一首示子姪 彭端淑）

2.作稱代詞用，和語體文中的「他」、「它」相當。例如：

(1)「不如己者，問焉以求一得，所謂『以能問於不能，以多問於寡』也。」（第四冊 問說 劉開）

(2)「賢於己者，問焉以破其疑，所謂『就有道而正』也。」（第四冊 問說 劉開）

3.作稱代詞用，和語體文中的「於何處」相當。例如：

(1)「且焉置土石。」（第四冊 愚公移山 列子）

(2)「焉得賢才而舉之。」（子路篇 論語）

▲⊖作限制詞用，和語體文中的「怎麼」、「怎樣」、「哪兒」、「哪裏」相當。

例如：

1.「子曰：『未能事人，焉能事鬼？』」（先進篇 論語）

2 「汝輩焉知，宜速退。」（三國演義第九十五回 羅貫中）
△

（固）然：

⊖ 作轉折關係詞用，和語體文中的「但是」、「可是」相當。例如：

1 「……然徧地腥羶，滿街狼犬。」（第六冊 與妻訣別書 林覺民）
△

2 「臣有二馬，日啗芻豆數斗，飲泉一斛，然非精潔即不受。」（第四冊
△

良馬對 岳飛）

⊖ 作形容詞詞尾用，和語體文中的「的樣子」、「似的」相當。例如：

1 「環堵蕭然。」（第二冊 五柳先生傳 陶淵明）
△

2 「若無事然。」（第四冊 良馬對 岳飛）
△

▲ ⊖ 作稱代詞用，和語體文中「如此」、「像這樣」相當。例如：

1 「然則，昏庸聰敏之用，豈有常哉！」（第三冊 爲學一首示子姪 彭端淑）
△

2 「今則不然，一捧書本，便想中舉人，中進士。」（第五冊 寄弟墨書
△

鄭燮）

▲ ⊕ 作形容詞用，和語體文中「是的」、「對的」相當。例如：

1 「然，有是言也。」（陽貨篇 論語）
△

2 「燕王以爲然。」（第六冊 田單復國 司馬遷）
△

（因）爲：

⊖ 作介詞用，又可分爲五種：

1. 作介詞用，和語體文中的「因」字相當。例如：

(1) 「項爲之強。」（第一冊 兒時記趣 沈復）
△

(2) 「他爲貧而仕。」（第三冊 孔子的人格 張蔭麟）
△

2. 作介詞用，和語體文中的「爲了」相當。例如：

(1) 「現在大家可以在學校裏受很好的教育，這是國家爲你們而設備的。」（
△

第四冊 爲學做人與復興民族 蔣中正）

(2) 「宇宙萬物，都是爲我們而生，待我們而用。」（第四冊 爲學做人與復
△

興民族 蔣中正）

3. 作介詞用，和語體文中的「被」相當。例如：

(1)「好人為壞人所累。」(第五册 寄弟墨書 鄭燮)

(2)「堅立不為動。」(文天祥從容就義 胡廣)

4. 作介詞用，和語體文中的「替」相當。例如：

(1)「為天地立心，為生民立命，為往聖繼絕學，為萬世開太平。」(第四册 為學做人與復興民族 蔣中正)

(2)「為天下人謀永福也。」(第六册 與妻訣別書 林覺民)

5. 作介詞用，和語體文中的「向」、「對」相當。例如：

(1)「故遂忍悲為汝言之。」(第六册 與妻訣別書 林覺民)

(2)「不足為外人道也。」(桃花源記 陶淵明)

▲㊸作繫詞用，和語體文中的「是」相當。例如：

1.「士為四民之末。」(第五册 寄弟墨書 鄭燮)

2.「燕王以為然。」(第六册 田單復國 司馬遷)

▲㊹作準繫詞用，和語體文中的「當」、「做」相當。例如：

1.「堪為農夫以沒世矣。」(第五册 寄弟墨書 鄭燮)

2.「彼稱我為主人。」(第五册 寄弟墨書 鄭燮)

▲㊺作動詞用，和語體文中的「作」、「治」相當。例如：

1.「人之為學有難易乎？」(第三册 為學一首示子姪 彭端淑)

2.「一死之外，無可為者。」(文天祥從容就義 胡廣)

(四)遂：

作關係詞用，和語體文中的「於是」、「就」相當。例如：

㊸「遂令我輩開不得口。」(第五册 寄弟墨書 鄭燮)

㊹「故遂忍悲為汝言之。」(第六册 與妻訣別書 林覺民)

(五)嗟：

作歎詞用，和語體文中的「唉」相當。例如：

㊸「嗟哉斯徒輩，其心不如禽。」(第三册 慈烏夜啼 白居易)

㊹「嗟！來食！」(檀弓篇 禮記)

(六)嗟夫：

作歎詞用，和語體文中的「唉」相當。例如：

⊖「嗟夫！誰知吾卒先汝而死乎？」（第六册 與妻訣別書 林覺民）

⊖「嗟夫！當時余心之悲，蓋不能以寸管形容之。」（第六册 與妻訣別書

林覺民）

(三)與：

⊖作關係詞用，和語體文中的「和」、「同」相當。例如：

1.「是故聰與敏，可恃而不可恃。」（第三册 爲學一首示子姪 彭端淑）

2.「吾與汝畢力平險。」（第四册 愚公移山 列子）

⊖作句末助詞用，又可分爲二種：

1.表疑問語氣，和語體文中的「嗎」相當。例如：

(1)「季康子問：『仲由，可使從政也與。』」（雍也篇 論語）

(2)「爲是其智弗若與？」（奕喻 孟子）

2.表感歎語氣，和語體文中的「啊」、「吧」相當。例如：

(1)「孝弟也者，其爲仁之本與！」（學而篇 論語）

(2)「語之而不惰者，其回也與！」（子罕篇 論語）

(四)與其：

作複句關係詞用，「與其……無寧……」表比較關係，和語體文中的「與其……不如……」相當。例如：

⊖「與其使我先死也，無寧汝先吾而死。」（第六册 與妻訣別書 林覺民）

⊖「禮，與其奢也，寧儉。」（述而篇 論語）

(五)爾：

⊖作句末語氣詞用，和語體文中的「罷了」相當。例如：

1.「蓋爲貴國人民之性命，不忍陷之瘡痍爾。」（示荷蘭守將書 鄭成功）

2.「吾軍亦有七日之糧爾，盡此不勝，將去而歸爾。」（宣公十五年 公羊傳）

⊖作形容詞詞尾用，和語體文中的「……的樣子」相當。例如：

1.「子路率爾而對曰。」（先進篇 論語）

2.「夫子喟爾歎曰：『吾與點也。』」（仲尼弟子傳 史記）

▲◎作指稱詞用，和語體文中的「你」、「你們」相當。例如：

1. 「百鳥豈無母，爾獨哀怨深？」（第三冊 慈烏夜啼 白居易）

2. 「應是母慈重，使爾悲不任。」（第三冊 慈烏夜啼 白居易）

(國)寧：

作句中助詞用，和語體文中的「寧願」相當。例如：

⊖「禮，與其奢也，寧儉。」（述而篇 論語）

⊖「故寧請汝先死，吾擔悲也。」（第六冊 與妻訣別書 林覺民）

(國)蓋：

⊖作句首測度語氣詞用，和語體文中的「大概」相當。例如：

1. 「蓋均無貧，和無寡，安無傾。」（季氏篇 論語）

2. 「孔子罕稱命，蓋難言之也。」（外戚世家 史記）

⊖作句中助詞用，和語體文中的「大致是」、「原來是」相當。例如：

1. 「吾之意，蓋謂以汝之弱，必不能禁失吾之悲。」（第六冊 與妻訣別書 林覺民）

2. 「忽有龐然大物，拔山倒樹而來，蓋一癩蝦蟆也。」（第一冊 兒時記趣 沈復）

(國)諸：

⊖作代詞兼助詞用，相當於「之乎」兩字的合音。例如：

1. 「雖有粟，吾得而食諸？」（顏淵篇 論語）

2. 「人皆謂我毀明堂，毀諸？已乎？」（梁惠王篇 孟子）

⊖作代詞兼介詞用，相當於「之於」兩字的合音。例如：

1. 「投諸渤海之尾、隱土之北。」（第四冊 愚公移山 列子）

2. 「子張書諸紳。」（衛靈公篇 論語）

(國)噫：

作歎詞用，和語體文中的「唉」相當。例如：

⊖「噫！菊之愛，陶後鮮有聞。」（第二冊 愛蓮說 周敦頤）

⊖「噫！微斯人，吾誰與歸。」（岳陽樓記 范仲淹）

(ㄟ)歟：

作句末助詞用，和語體文中的「嗎」、「吧」、「呢」相當。例如：

⊙「無懷氏之民歟？葛天氏之民歟？」（第二冊 五柳先生傳 陶淵明）

⊙「而一涉放縱，則且流於粗暴或殘忍之行爲而不覺，可不慎歟！」（第六冊 自由與放縱 蔡元培）

肆、結 語

一篇文章是由字構成詞，由詞構成句，再由語句構成篇章。因此，詞語教學和語句教學，是國文教學中最基本的活動，欲達成此二教學過程的預期目標，捨文法則不為功。至於文言文的閱讀，則以虛字的使用最使學生感到茫然，教師若能淺顯明白的指點出文言和語體表現方式的不同之處，對於初學文言文的學生而言，必是莫大的幫助，所以虛字使用的探究，也是成功的國文教學活動中，不可或缺的一環。

現今中學國文教學的根本問題，除了學生單詞認識不清，和詞彙貧乏外，便是句讀不明。文法的學習，正是要從語句的剖析中，讓學生明白語句的組織與變化，並辨明句讀，以增進閱讀與寫作的的能力。中學國文課文中，幾乎到處可見繁複的語句，和令人困惑的虛字用法，若不明白其組織與變化，則雖然能懂得表面的釋義，仍無法消化運用。因此，教師當對國文文法有完整的認識，在教學時對於詞彙、語法及其精義，均須明白解釋。尤其必須隨時提示學生文言、白話在語法上的異同，並適時練習，俾使學生能充分理解，進而能熟習應用。

主要參考書目

- | | | |
|-------------|-------------|--------|
| 一、中國文法講話 | 許世瑛 | 臺灣開明書店 |
| 二、常用虛字用法淺釋 | 許世瑛著 | 復興書局 |
| 三、古書虛字集釋 | 裴學海著 | 成偉出版社 |
| 四、國民中學國文第一冊 | 民國七十三年八月試用本 | 國立編譯館 |
| 五、國民中學國文第二冊 | 民國七十四年一月試用本 | 國立編譯館 |
| 六、國民中學國文第三冊 | 民國七十四年八月試用本 | 國立編譯館 |

- | | | |
|---------------|-------------------|-------|
| 七、國民中學國文第四冊 | 民國七十五年一月試用本 | 國立編譯館 |
| 八、國民中學國文第五～六冊 | 參考國立編譯館編審委員會新選之篇目 | |
| 九、高級中學國文第一～六冊 | 新編高級中學國文課本 | 國立編譯館 |